新城市廣場

JUST BUY WEEKS 感謝祭

聯手過百商戶 超過200個低至2折優惠

1/11-30/11



瀏覽全部商戶優惠

Spend & Earn

推廣期：1/11-30/11　1期4樓及3期1樓The Point會員專櫃　10am-10pm

立即參加

即日於「即賺分」商戶消費滿　獎賞

獎賞1
HK$500
(單一商戶單據)
歡樂天地 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 x1

獎賞2
HK$1,000
(最多可累積2張不同商戶單據)
HK$360 商戶電子禮券、現金禮券 + 歡樂天地 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 x1

獎賞3
HK$3,500
(最多可累積3張不同商戶單據)
HK$950 商戶電子禮券、現金禮券 + 歡樂天地 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 x1

獎賞4
HK$8,000
(最多可累積3張不同商戶單據)
HK$1,970 商戶電子禮券、現金禮券 + 歡樂天地 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 x1

最高消費賞

階段1: 1/11-15/11/2026　階段2: 16/11-30/11/2026

各階段累積消費最高之3位消費王，可贏取
1,000,000 The Point 積分或電子產品

立即參與


Samsung Galaxy Z Flip6


iPhone 17 Pro


Samsung Book3 Pro

圖片只供參考。受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The Point App內有關活動之詳情。

免費登記成為 THE POINT by SHKP 會員

The Point App　登記成為The Point會員

新城市廣場 New Town Plaza

2608 9329 / 2691 6576　www.newtownplaza.com.hk

新鴻基地產 Sun Hung Kai Properties

新城市廣場

JUST BUY WEEKS 感謝祭

「JUST BUY WEEK 感謝祭」條款及細則

「Spend & Earn」條款及細則：

- Spend & Earn」推廣期為2026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
- 於推廣期內，The Point會員即日以電子貨幣於「即賺分」商戶累積消費滿指定金額，可獲餐飲、商戶及一田電子禮券及指定商戶現金禮券高達HK$3,280及夾零食機會。

即日於「即賺分」商戶累積消費滿	獎賞
獎賞1 HK$500 (單一商戶單據)	歡樂天地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x1
獎賞2 HK$1,000 (最多可累積2張不同商戶單據)	HK$340餐飲、商戶電子禮券及HK$20指定商戶現金禮券*及歡樂天地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x1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A x 1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B x 1 • HK$20 餐飲電子禮券Type C x 2 • HK$50 Play Park 玩樂電子禮券 Type D x 1 • HK$50 IKEA 禮券 x 1 • HK$20指定商戶現金禮券
獎賞3 HK$3,500 (最多可累積3張不同商戶單據)	HK$850餐飲、商戶電子禮券及HK$100指定商戶現金禮券*及歡樂天地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x1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A x 3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B x 3 • HK$20 餐飲電子禮券Type C x 5 • HK$50 Play Park 玩樂電子禮券 Type D x 1 • HK$50 IKEA 禮券 x 1 • HK$50一田百貨電子禮券x 1 • HK$100指定商戶現金禮券
獎賞4 HK$8,000 (最多可累積3張不同商戶單據)	HK$1,850餐飲、商戶電子禮券及HK$120指定商戶現金禮券*及歡樂天地免費夾懷舊零食電子券x1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A x 5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B x 5 • HK$20 餐飲電子禮券Type C x 5 • HK$50 Play Park 玩樂電子禮券Type D x 3 • HK$50一田百貨電子禮券x 5 • HK$50 HomeSquare傢品電子禮券 x 2 • HK$50 IKEA 禮券 x 5 • HK$120指定商戶現金禮券

*指定商戶現金禮券將隨機派發，換領者不得異議。

- 會員須於消費當日於The Point app內自行換領獎賞，逾期無效。
- 獎賞一每日名額250個; 獎賞二每日名額139個；獎賞三每日名額66個，獎賞四每日名額67個名額有限，先到先得。
- 以下電子禮券將會於The Point派發。使用以下各款電子禮券之詳情及認受商戶請參閱其條款及細則。電子禮券不可與實體禮券同時使用。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A：每滿HK$500 可使用1張，每次交易最多可用3張。
- HK$100 購物電子禮券Type B：每滿HK$300 可使用1張，每次交易最多可用3張。
- HK$20 餐飲電子禮券Type C：每滿HK$200 可使用1張，每次交易最多可用3張。
- HK$50 Play Park 玩樂電子禮券 Type D：每滿HK$200 可使用1張，每次交易最多可用3張。
- HK$50 一田百貨電子禮券：每滿HK$350 可使用1張，每次交易最多可用1張。
- HK$50 HomeSquare傢品電子禮券：每滿HK$350 可使用1張，每次交易最多可用5張。
- HK$50 IKEA 禮券：每滿HK$500 可使用1張，每次交易最多可用5張。
- 指定商戶現金禮券換領證及IKEA HK$50 禮券換領證：禮券將以實體禮券形式派發；現金禮券將以實體禮券形式派發，會員須憑換領證7日內到1期L4/3期L1顧客服務中心換領，逾期無效。
- 獎賞4 內 HK$120 指定商戶現金禮券，當中包括一張 HK$100 IKEA 禮品卡，會員須憑換領證於 7 天內，前往 1 期 L4 或 3 期 L1 顧客服務中心換領「禮品信」，並憑信於指定時段 (2026年12月20日至2027年1月15日) 及時間領取禮品，逾期無效。

「消費王獎賞」條款及細則：

- 「消費王獎賞」會分為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為2026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第二階段為2026年11月16日至11月30日。
- 「消費王通行證」名額為各階段100個，先到先得，換完即止。
- 會員需於階段期內通過The Point手機應用程式於「消費王獎賞 — 階段1/ 階段2」活動頁面按「參加活動」，並於該階段期於新城市廣場一期或三期指定「即賺分」商戶消費及完成登記積分，再自行於The Point手機應用程式活動界面內揀選有關合資格消費紀錄（每次可揀選多於一張）以換領「消費王獎賞 — 階段1/ 階段2消費王賞參與證」(下稱「參與證」)，成功換領「參與證」之消費紀錄即代表已計算在累積消費額內。各階段累積最高消費額之頭3位會員即可獲贈電子產品或1,000,000 The Point積分。(「參與證」只作記錄消費之用，無須理會其有效期)
- 參加者必須於11月15日前（階段1）/ 11月30日前（階段2）自行於The Point手機應用程式活動界面內揀選欲計算之消費紀錄（每次可揀選多於一張）以換領「參與證」。未有被揀選換領「參與證」之消費紀錄一律均不會計算在內。
- 已揀選換領「參與證」的發票不能用於參與其他推廣活動或換領推廣優惠（泊車優惠除外），亦不得同時獲得其他額外積分推廣優惠；本處有權取消或扣減該等積分而毋須另行通知。
- 消費王賞結果將於2026年12月28日公布，得獎者將會有專人聯絡領取禮品事宜。而部份禮品因應供應商之要求已作開盒作基本檢查。
- 如於結果公布起計7天內（即2027年1月3日）仍未能聯絡上得獎會員，得獎會員將被視同放棄得獎權利。任何於指定限期後而未被領取之禮品將被取消及不獲補償。
- 如得獎者登記消費金額出現相同情況，以最後一筆消費之登記時間先後決定其最終排名，先登記者可獲得較高名次。
- 參加及消費的時間無先後次序之分，會員只須於推廣期內成功參加活動及揀選合資格的消費單據以換領「參與證」作計算累積消費額即可。
- 「參與證」名額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參與證」一經預留，一概不接受取消及退回積分。
- 各得獎者將按該階段之消費金額由高至低排序，並依序挑選心儀獎賞。
- 第一階段獎品名單：iPhone 17 Pro (256GB)/ Samsung GALAXY Z Flip6 (12GB| 512GB)/ AIRPODS 4
- 第二階段獎品名單：Samsung GALAZXY Book3 PRO (1TB)/ 1,000,000 The Point積分/ AIRPODS 4
- 消費王賞結果將於2026年12月28日公布，得獎者將會有專人聯絡領取禮品事宜。而部份禮品因應供應商之要求已作開盒作基本檢查。
- 如於結果公布起計7天內（即2027年1月3日）仍未能聯絡上得獎會員，得獎會員將被視同放棄得獎權利。任何於指定限期後而未被領取之禮品將被取消及不獲補償。
- 如得獎者登記消費金額出現相同情況，以最後一筆消費之登記時間先後決定其最終排名，先登記者可獲得較高名次。
- 「消費王通行證」一經預留，一概不接受取消及退回積分。

「一掃即搶」條款及細則：

- 「一掃即搶」推廣期為2026年 11月1日、11月3日、11月7日、11月11日、11月14日、11月19日、11月22日、11月23日、11月27日及11月28日 (共10日)。
- 於推廣期內，場內1期L1中庭大電視及L4近顧客服務中心電子屏幕會不時出現二維碼，只要成功捕捉並掃描即可獲贈 HK$190 電子禮券套裝！
- 每日名額540個，共5,400個名額。數量有限，先到先得。
- 每人每日只限換領HK$190 電子禮券套裝1次。
- HK$190 電子禮券套裝包括1張HK$100購物電子禮券 Type A/Type B，2張HK$20 餐飲電子禮券 Type C 及1張HK$50 Play Park 玩樂電子禮券 Type D。
- HK$190 電子禮券套裝將隨機派發，不作選擇。
- 電子禮券有效期由換領期起計30日內有效。

一般條款及細則

- 換領者及簽賬者必須為會員本人，商場職員可要求參加者出示身份証明文件作核對用途。
- 除店舖優惠外，所有換領活動之發票只限於指定「即賺分」商戶消費。
- 每組有效發票消費金額須達HK$100或以上，以發票及相符之電子貨幣存根之時間為準，逾期無效。每組合資格發票只可參與推廣活動乙次，已登記之發票不能與其他推廣活動及優惠同時使用（泊車優惠除外）。
- 如於單筆消費金額超過HK$30,000，會員須即日親臨The Point會員專櫃以人手登記積分。
- 所有換領之積分/禮品不可兌換現金，或設任何形式退換或退款。
- 只接受推廣期內在新城市廣場一期或三期商舖發出附有屬本商場店舖名稱、購買日期及金額之即日機印發票及相符之電子貨幣付款存根（信用卡/易辦事/八達通/銀聯卡/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微信支付/支付寶支付）。
- 以現金付款之發票、任何手寫單據、發票影印本、購買或增值八達通、財務還款、公共事業有關費用、臨時展銷攤位（詳情請參閱新城市廣場官方網站）、零售小賣車、購買或使用禮券、商戶現金券、Point Dollar、新地商場贈券、新地商場電子贈券、新地商場禮品卡、禮品卡、會員卡、積分卡、折扣卡、增值卡、鞋券、湯券、飲品券、食品券、餅卡及婚嫁禮券（包括但不限於西餅卡、唐餅卡、婚嫁禮卡及婚嫁禮券）、購買金粒、金條及供金會、Apple之交易及其他非零售性消費恕不接受。一田百貨任何部門或其專賣店所發出之發票，均一律視作單一商戶發票。消費類別之定義可隨時修改及毋須另行通知。
- 恕不接受任何分拆簽賬，顧客於同一商戶之消費簽賬不可分拆成多張發票或簽賬存根以換領獎賞，故機印發票的金額必須與該次交易的簽賬額相同。
- 所有換領之積分/禮品名額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
- 換領者於參加此活動之同時，即表示已清楚閱讀、明白及同意接受以上的條款及細則，並受該條款及細則及其不時之修改所約束。
-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及新城市廣場保留修改活動細則及任何爭議之最終決定權，恕不另行通知，亦保留更改推廣活動日期、時間及禮品名額之權利，而因改更/取消所引起的一切損失，一概不獲補償。參加者不得異議。如有任何爭議，概以新鴻基地產有限公司及新城市廣場之最終決定為準。